

深圳市豪恩汽车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深圳市豪恩汽车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豪恩汽电”）控股子公司惠州市豪恩智能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豪恩智能”）因日常经营需要，需增加 2025 年度与关联方惠州市豪恩智能物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智联”）发生的房租、水电、物业及管理费等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不含税）。

（二）前期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及实际发生情况

经 2025 年 4 月 7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预计 2025 年公司及子公司与深圳市豪恩智能物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豪恩智联”）发生房租、水电、物业及管理费等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 100.00 万元（不含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9 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及子公司与惠州智联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5 年度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2025 年半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日常关联交易	豪恩智联	房租、水电、物业及管理费	市场公允价格定价	100.00	222.05

注：惠州智联为豪恩智联的全资子公司，公司及子公司将与惠州智联的日常关联交易合并至豪恩智联列示。

（三）本次增加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原因

惠州智联根据实际业务发展需要，需增加向惠州豪恩智能租赁房屋，导致惠州豪恩

智能 2025 年与惠州智联发生的房租、水电、物业及管理费等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不足，因此惠州豪恩智能增加 2025 年度与惠州智联发生的房租、水电、物业及管理费等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四）审议程序

2025年8月22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关联董事陈清锋先生、罗小平先生回避表决，董事会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2票。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外部其他有关部门批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本次增加预计关联交易的金额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并结合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及实际发生情况，公司及子公司拟增加 2025 年度与惠州智联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500 万元，本次增加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的具体内容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5 年度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2025 年半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2024 年发生关联交易金额
				原预计金额	增加金额	重新预计金额		
日常关联交易	豪恩智联	房租、水电、物业及管理费	市场公允价格定价	100.00	500.00	600.00	222.05	0.00

注：惠州智联为豪恩智联的全资子公司，公司及子公司将本次增加的与惠州智联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合并至豪恩智联列示。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基本情况

（一）深圳市豪恩智能物联股份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同胜社区同富裕第三功能区豪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厂房 A 号 4 层 A 区北段、1 层 A 区北段

成立时间：2009 年 3 月 17 日

法定代表人：杨海涛

注册资本：6136.8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8537475XK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LED 显示屏、LED 照明产品、LED 智能照明产品、物联网智能软硬件、智能化设备的研发及销售；智能物联、智能家居、智能商业的解决方案设计；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软硬件、互联网软件及产品的研发与销售；物联网科技、智能科技、电子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LED 产品及物料、网络通讯设备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初级农产品的种植及销售；花卉、乔木的种植及销售；农业机械设备技术开发、销售和维修；农业智能化系统方案的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信息技术、生物技术、化工产品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设备租赁、房屋租赁及物业管理。（以上均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及规定需前置审批项目）。充电桩销售；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音响设备制造；音响设备销售；储能技术服务；电池制造；电池销售；合同能源管理；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初级农产品加工、预包装食品加工；数据库服务、数据库管理；医疗实验室及医用消毒设备产品的制造；其他未列明医疗设备及器械的制造（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口罩生产和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紫外线杀菌产品、紫外线光源电源电路驱动、杀菌消毒设备、空气净化设备、净水处理设备、通风电器设备的生产、制造、销售。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豪恩智联（合并）未经审计的总资产 36,694.24 万元，净资产 13,363.35 万元。2025 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总收入 18,831.83 万元，净利润 1123.39 万元。

2、关联关系：深圳市豪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系公司及豪恩智联的控股股东，惠州豪恩智能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惠州智联系豪恩智联的全资子公司，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3、履约能力分析：豪恩智联依法存续、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良好，履约能力较强。

（二）惠州市豪恩智能物联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注册地址：惠州大亚湾西区龙海三路 72 号新兴产业园厂房 2-3 层

成立时间：2019 年 8 月 8 日

法定代表人：韩梦琴

注册资本：3,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300MA53L1RU3R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照明器具制造；照明器具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充电桩销售；音响设备制造；音响设备销售；储能技术服务；合同能源管理；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电池制造；电池销售；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货物进出口；物联网设备制造；物联网设备销售；物联网技术服务；农业机械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研发；网络设备制造；网络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住房租赁；物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惠州智联未经审计的总资产 10,436.49 万元，净资产 1,365.88 万元。2025 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总收入 15,862.91 万元，净利润-218.55 万元。

2、关联关系：深圳市豪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系公司及豪恩智联的控股股东，惠州豪恩智能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惠州智联系豪恩智联的全资子公司，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3、履约能力分析：惠州智联依法存续、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良好，履约能力较强。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本次关联交易是公司关联方惠州智联根据实际业务发展需要，而增加 2025 年度向豪恩智能租赁房屋、支付物业费、水电费、管理费等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公司及子公司预计 2025 年与上述关联方将产生不超过 600.00 万元（不含税）的交易金额。

2、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

公司及子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遵循平等自愿、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原则，交易价格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并按照协议约定进行结算。

3、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2023 年 6 月 1 日，惠州智联与惠州豪恩智能签订了《物业出租合同》，该合同约定了租赁面积约为 27,959.45 平方米，双方可根据具体使用需求对租赁面积进行调整。租赁期限从 2023 年 6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1 日，双方同意后可签订续租合同。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并遵循诚实信用、等价有偿、公平自愿、合理公允的原则，依据市场价格的原则协商定价、公平交

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及子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日常交易对关联方形形成依赖，亦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业务的独立性构成影响。

五、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 2025 年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一致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并发表了如下审核意见：

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为公司日常经营业务需要，关联交易价格按市场定价，交易价格客观、公允，符合公平、公正、公开的市场商业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关于增加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六、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独立董事也已召开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审议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保荐人对公司增加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2、《2025 年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 3、《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豪恩汽车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增加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豪恩汽车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6 日